

民俗采风

龙口乡村婚俗

白晓光

百里不同风，千里不同俗。龙口乡村婚礼的民俗，首先是择吉日：人们大都选择在农历三、六、九日举行婚礼，而且多集中在元旦后、春节前。从传统习俗上讲，有“三、六、九，伴着吉运走”一说。另外，这段时间是农闲季节，且是隆冬，婚礼宴席准备的食物不会变质，易于保存。

新人订婚后，要由新郎和新娘家分别举行请媳妇和请女婿的仪式。所谓的仪式，也就是分别召集自己家的亲朋好友聚集到一起吃顿喜酒。以前条件差，就在自己家里请客，现在条件好了，大家更喜欢到酒店请客。

确定吉日后，便是过彩礼。龙口乡村送彩礼，一般要看家庭条件，彩礼多是3.8万元、6.6万元、8.8万元不等，而娘家回礼也会在相应范围内。

彩礼送到后，双方的婚约就正式确定了，然后便是送请帖通知亲朋好友。对一般亲朋好友只用单帖，但对女方的长辈，如祖父母、父母、叔伯等人的请帖却是别具一格的，要用单帖的红纸折叠成八等份，俗称“八折帖”，以示对女方重要亲人与客人的重视。

到了良辰吉日迎亲时，新娘家要准备馒头、镜子、脸盆等物品。这些要新娘亲手包好，由伴娘拿着到新郎家。新郎出门前，先要由新郎的父亲铺床，接着要由两个小孩滚床，当然滚床的小孩是少不了红包的。同时，新郎要吃一种夹着菜的喜饼，意思是以后有了媳妇，就是吃糠咽菜也有喜庆的感觉。

在龙口，迎新娘时有一道特别的风景，就是新郎上车前，必有一位男方家德高望重之人，在胳膊上挂上一块红毡，当地叫“夹毡”，其目的是“避邪”。若路上遇到丧事、车祸等不好的事情时，由“夹毡”者打开这块红毡，挡住新郎新娘的视线，避免影响了喜庆的氛围。

新娘的伴娘团一般不少于两个人，而且必须是未婚姑娘。一位姑娘当伴娘不能超过三次，如果超过三次，民间说法是既不利于新郎新娘的幸福，也不利于伴娘以后出嫁。

新娘出嫁前，新娘的母亲要亲手将面条喂到新娘的口中，然后一名男孩和一名女孩双手拿红线为新娘开道，寓意“爱情线”长长远远。迎新当天，新娘家还要为接亲的新郎、伴郎、司机、“夹毡”者等人备上一桌酒菜，大家象征性地喝上一口。然后，新郎在屋内“费尽周折”找到事先被藏起来的新娘的鞋，并为新娘穿上新鞋。新娘到了新家后，要在新房内踩着小凳子上床，寓意步步高升。而后，新娘要将窗户上的窗帘和红纸打开，寓意开启新生活。

在乡村婚礼上，龙口与别处不同的是，从上午9时开始，每一位来参加婚礼的嘉宾都要先吃一碗“喜面”，就是“第一道饭”。有的人为了准时来到现场参加婚礼，很早就从家里出来，顾不上吃早饭。婚礼的主人考虑到这一点，凡是到场祝福的嘉宾，有人会马上送上一碗热气腾腾的拉面，随到随吃。面热心更热，面好馅更香，一碗喜面既表达了主人的谢意，又照顾了客人的需求。

到了下午2时，“第二道饭”婚礼喜宴才正式开始。几名农村大厨准备了鸡、肉、海鲜、水果捞等十多道乡土气息浓郁的美食，其中必上的一道菜是“加吉鱼”。

有关“加吉鱼”的典故还要从100多年前说起。鲷鱼是加吉鱼的另外一个名字。为何叫加吉鱼呢？《烟台水产志》中记载了一种说法：“因鱼名贵，是上等人必食之物，又因体色艳红是吉庆之意，故名甲鱼，宴席上有它可代替鸡，故又称家鸡。”而在旧版《福山县志》和《牟平县志》中，它又被写作“嘉麒”“加级”等，字虽然不一样，但读音都差不多，后来统一称加吉鱼，寓意美好，逐渐成为婚宴上的“压轴鱼”。

在举行婚礼后的第二天，女方的父母或叔、伯到男方家同亲家会面，谓之“会亲家”，要吃上一顿丰盛的午餐。陪席的多是村里的名人或长辈，他们谈吐文雅，举止不俗，既给男方家装点了门面，又给对方留下极好的印象。

乡村婚礼，不仅人情味很浓，而且简约不简单，比起豪华酒店的婚礼，多了一份韵味、多了一份浓浓的乡情……

舅舅大似天

刘甲凡

按照我们家乡的传统习俗，从正月初二开始“出门（走亲戚）”。

早年间，一般人家都有十几门亲戚，姑家、姨家、舅舅家、姐夫、舅子、连襟家，都要趁着过年这几天相互之间走动走动，联络一下感情，若不然，“三年不走走，是亲也不亲”。

走亲戚也是有讲究的，其中有严格的主次之分，按照老一辈流传下来的顺口溜：“初三丈人初二舅，姑家姨家排在后”。从中可看出，在所有的亲戚当中，舅舅是排在第一位的。为什么要这样排序？有一种说法是，这是母系氏族社会时期传承下来的。因为舅舅是母亲的哥哥或弟弟，一奶同胞，血脉相连，打断骨头连着筋，“娘亲舅大”“舅舅大似天”便成了顺理成章的事情。

过去妇女的社会地位低下，女人出嫁后，一旦在丈夫家受到欺凌而无处申诉，第一时间就是跑回娘家求助，而能帮她们争口气的自然就是孩子的舅舅。

再者，不少人妥妥地属于“外甥狗”，打小就常年住姥姥家，和舅舅关系最铁。如果长大成家后，不孝顺或虐待母亲，舅舅就可对这种混账外甥动用家法，无论是骂还是打，都属天经地义、情理之中，于是便有了“舅舅的棍子——打了白打”这句常用俗语。

正因为有诸多规矩，如果正月初二绕过舅舅先去了丈人家，那于情于理都说不过，是会受到亲戚邻居们谴责的。

正是因为这个传统习俗，在我们家乡便有了“正月初二拜丈人——拿着舅舅不当回事”这样一句歇后语。日常生活中，当某人对待一件重要的事情极不重视时，别人就会用这句话来怼他，那是再恰当不过了。

其实，不光是正月出门把舅舅家排在第一位，一般的酒席桌上，舅舅的席位也是要排在上首位，其他的七大姑八大姨，无论年岁多大，统统要排在舅舅之后。非但如此，还有舅舅不来就不能开席的讲究。如果在外甥结婚的酒席上，到了新媳妇给亲戚敬酒的时候，也是要把第一杯酒端到舅舅面前，否则便会被人说成是不懂规矩了。

还有这样一条与舅舅相关的习俗，那就是一旦家中母亲过世，儿女们首先要安排人到母亲的娘家“传丧”，娘家人不来是不能入殓的。这种情况，舅舅必须要第一时间赶过来。等舅舅来到之后，揭开蒙在逝者脸上的白布或黄表纸，把她的上眼皮轻轻往下摩挲几下，再念叨几句让她放心上路的话。这一套程序走完之后，家里人才能把逝者入殓。民间有句俗语“爹死了随便埋，娘死了等舅来”，说的就是这个习俗。

曾经听我老伴讲过她小时候亲历的一段往事，正是因为这个习俗而引起的。有一年秋天，她们邻居家的老太太死了。其儿女们赶紧为老人净了身子，穿好送老衣裳，放在用门板搭起的灵床上。同时，又赶紧安排人到舅舅家传丧。他们村到舅舅家还不到3公里的路，舅舅接到讯息，很快就赶了过来。

舅舅来到之后，也是按照上述程序与老姐姐告别。可怎么也想不到，他刚刚揭开蒙在老姐姐脸上的黄表纸，却惊奇地发现老姐姐居然睁开了眼睛。就在他打愣的当口，老姐姐一边支撑着身子要坐起来，还一边摸着耳垂说：“我的耳坠没有了。”

这一下可了不得了，家里人一个个吓得失魂落魄，忙不迭地嚷嚷着：“老太太诈尸啦！”还有人颠颠地跑到生产队仓库找犁铧，说是把生铁放在其胸口上可以镇压诈尸。

舅舅这时表现得十分镇定，一把抓住老姐姐的手试了试脉搏。当感觉其脉搏跳动正常后，他就大声呼喊让家里人都安静下来，随即把老姐姐从灵床抱到炕上。老太太一口温水喝下去，很快就恢复正常了。从这一天算起，这个老太太一口气又活了好几年。村里人议论起来都说，多亏有“娘死了等舅来”这个规矩，若不然，这事真不知要折腾成什么样子。

随着岁月的更替，好些传统习俗在不知不觉间发生了很大变化。像“舅舅大似天”这个习俗，虽然还一直在民间传承，但在那些独生子女家庭，孩子们的姑姑、姨姨、舅舅都属“稀缺”，自然也就没了谁大谁小之分。再者，时下年轻人春节期间走亲戚，大多是开着私家车拉上礼物，半天工夫把所有的亲戚都走遍了，也就不分谁先谁后了。

元宵灯趣

康勤修

在民间，元宵节历来有“开灯祈福”的习俗，至今在广大农村地区还盛行着“三十的火、十五的灯”的说法。

过去在老家，元宵节前后三天为灯节，十四日为试灯，十五日为正灯，十六日为残灯。而且，这一习俗至今不衰。以往的农村庄户人家，无论平时多么节俭的家庭主妇，到了正月十五这一天也表现得格外大方：夜间在自家的每间房子里会点亮各式各样的灯，开展祈福活动，庆贺灯节，希望家人在新的一年里团团圆圆、幸福安康。

儿时过元宵节，正月十四，父亲就提前从自家的菜窖里挖出一些胡萝卜。这些胡萝卜都是父亲一根根挑拣好埋在菜窖里，准备元宵节做萝卜灯用的。母亲也会用豆面和面，捏成惟妙惟肖的十二生肖灯，放在蒸笼里蒸熟。十五上灯时，分别放在猪圈、鸡窝等不同地方，以期六畜平安。

做胡萝卜灯的时候，父亲提前洗净胡萝卜，控干水渍，然后再选择一些个头大、匀溜的胡萝卜，用菜刀仔细切成三四厘米高的圆柱体，并估算着上灯总共需要多少盏萝卜灯。切好胡萝卜后，父亲用一枚五分钱的硬币在萝卜芯中用力地左旋右转几下，一盏萝卜灯就完成了。傍晚上灯开始前，父亲逐一给萝卜灯插上灯芯，添满新花生油，再把铜钱大小的火纸片子用手一捏，粘在灯芯上，作为上灯时的助燃引信。

在我们老家，元宵节的前一天，有女儿的人家往往还会给出嫁的女儿家送去一对大花灯，希望女儿能够早生贵子。如果碰巧自家的女儿已经身怀六甲，娘家人还要专门送去一对小灯，寓意女儿平安顺产。因“灯”与“丁”谐音，人们为出嫁的女儿送花灯，也称“送孩儿灯”，是娘家人希望女儿多子多福、人丁兴旺的意思。

传说元宵节这天的灯光是吉祥之光，具有神奇的力量，能够驱妖避邪除百病。在农村，元宵节还有一项隆重的“上灯”仪式，就是黄昏时节，人们纷纷用篮子或簸箕端着萝卜灯，前往自家祖坟地，为逝去的祖先和亲人送灯，俗称“上灯”。上灯时，邻居之间相互不说话，也不允许借火点灯，寓意自家香火绵延不断。这一习俗传承至今。这一夜，远眺山野上，山连山、岭连岭，到处灯光闪闪，表达着生生不息的美好愿望。